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内江销售分公司 滨江路加油站迁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9月12日，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内江销售分公司根据滨江路加油站迁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内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安大道西延线北侧、甜都大道北延线东侧，主要建设内容为：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办公生活设施、环保工程。项目总投资约 2802.55 万元。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实际规模为汽油销售 900t/a、柴油销售 380t/a。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 年 10 月湖南绿鸿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11 月 9 日，内江市环境保护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以内市环经开审批[2018]5 号文下达了审查批复。本项目于 2019 年 10 月建成并投入运营。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2802.55 万元，环保总投资 57.5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 2.0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汽油销售 900t/a、柴油销售 380t/a。主体工程（加油区、站房、电动汽车充电车位）、辅助工程（围墙、地面）、公用工程（供电、供水、排水、消防）、储运工程（油罐区）、环保工程（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加油油气回收系统、通气管、雨水收集沟、隔油池、防腐、防渗、防水、危废暂存间、生活垃圾桶、预处理池、地下水水质监控井），以及项目环保设施建成情况及运行效果、企业环境管理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1、环评中拟在油站东北侧，在加油站爆炸危险区域 3 米以外设置电动汽车充电车位。实际建设加油站未设置电动汽车充电车位。

2、环评中加油站供水拟采用自来水管网，实际建设加油站供水采用地下水。

3、环评中加油站废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实际建设加油站废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不外排。

4、环评中拟设置通气管 4 根，实际建设通气管 3 根。

5、环评中拟设置 1 个 10m² 危废暂存间。实际建设设置 1 个 2m² 危废暂存间。

以上项目建设内容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化，满足验收要求。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包含初期雨水、生活污水。

（1）生活污水

本项目营运期间加油站员工及外来司乘人员会产生生活污水。

治理措施：由于本项目加油站所在地目前暂未连接市政污水管网，在与城市污水管网接通前，本项目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一部分用于

站内绿化，其余的委托内江市勇腾市政公用工程有限公司转运处置。与城市污水管网接通后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2）初期雨水

站内初期雨水经加油站内环保沟收集后进入隔油池，经隔油池处理后，排入加油站附近雨水沟。

（二）废气

本项目加油站大气污染物主要来源于油罐大小呼吸及加油机作业时汽油的挥发烃类气体、汽车尾气、柴油发电机废气。

（1）汽油挥发烃类气体

本项目在卸油、储存、加油作业等过程会产生一定的油气排放，主要大气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

治理措施：卸油口安装一次油气回收系统，加油机安装二次油气回收系统，减少罐车卸油及加油车加油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采用地埋式储油罐，密闭性较好，减少油罐小呼吸蒸发损耗。加油站采用自封式加油枪及密闭卸油等方式，减少非甲烷总烃的排放。

（2）汽车尾气

加油站来往汽车较多，进出时排放汽车尾气，主要污染物为 CO、NO_x。但由于其启动时间较短，废气产生量小，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很小。

治理措施：通过加强管理，合理规划行驶路线，减少汽车的废气排放。

（3）柴油发电机废气

项目在运营过程中配备发电机组 1 台，仅在停电时临时使用。柴油发电机燃烧废气的主要污染物为烟尘、SO₂ 和 NO_x。

治理措施：规范操作，控制燃烧条件，产生的废气通过管道引至房外

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为加油机、泵、备用柴油发电机等设备噪声、进出车辆噪声及加油站人群活动噪声。

降噪治理措施；合理布局，充分利用距离衰减；选用先进低噪声设备；建筑隔声、绿化降噪；加强管理，禁止鸣笛等措施。

（四）地下水防渗

油罐区为埋地式双层储油罐，卸油管道和加油管道采用双层复合材料管道，卸油油气回收和加油油气回收管道采用复合材料管道。管线敷设采用管沟方式，管线安装完毕后沟内用细沙填满。输油管采用复合管焊接并全部埋地铺设，有效防止易燃物料的渗漏。预处理池、隔油池进行重点防渗。危废暂存间内设置 1 个危废暂存箱，危险废物放置在危废暂存箱内（不锈钢箱体，密封），危废暂存箱能够达到防风、防雨、防渗要求。

（五）固体废物

1.一般固体废物

项目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2. 危险废物

沾油废物、水封井废油、隔油池废油、含油废沙统一暂存至危废暂存间，危废暂存箱收集，交什邡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油罐每 3 年清洗一次，本项目加油站 2019 年 10 投入运营，目前暂未对油罐进行清洗，无油罐清洗油渣产生，待后期清理后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监测报告表》（中衡检测验字[2020]第 70 号），验收监测结果如下：

1. 废水监测结果

本项目加油站所在地目前暂未连接市政污水管网，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加油站预处理池处理收集后，用于站内绿化，不外排。故本次验收未对废水进行监测。

2. 地下水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加油站地下水所测项目中石油类监测结果均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 表 A.1 中标准限值，二甲苯（总量）、苯监测结果均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表 2 中 III 类标准限值，其余监测项目监测结果均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表 1 中 III 类标准限值。

3. 废气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布设的 4 个无组织浓度排放监控点所测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4. 噪声：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昼夜厂界噪声测点噪声声级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5. 总量控制：

根据环评批复，本项目未下达总量控制指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结果，本项目工程建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本项目营运期间，固体废物能够有效处置，地下水监测项目达标，废气、噪声能够实现达标排放。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内江销售分公司滨江路加油站迁建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经过验收调查监测，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的要求，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七、后期注意事项及补充完善意见

- 1、在隔油池进口增设阀门（或插板），确保只让初期雨水进入隔油池。
- 2、完善危险废物暂存间的建设，设立规范性的标示标牌，建立健全运行台账。
- 3、加强各环境保护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项目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4、待后期加油站接通市政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收集处理，排放的废水需补充监测，并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标准。
- 5、校核验收报告文本。

验收人员：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内江销售分公司
(滨江路加油站迁建项目)

2020年9月12日

